

SYCR-2022-01014

邵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邵市政办发〔2022〕20号

邵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邵阳市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 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市直有关单位：

《邵阳市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工作方案》已经市委、市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邵阳市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工作方案

为推动全市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根据《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湖南省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的通知》（湘政办发〔2021〕81号）精神，结合我市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工作目标

以人民健康为中心，以建立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为目标，强化体系创新、技术创新、模式创新、管理创新，加快优质医疗资源扩容和区域均衡布局，力争通过5年努力，公立医院发展方式从规模扩张转向提质增效，运行模式从粗放管理转向精细化管理，资源配置从注重物质要素转向更加注重人才技术要素，为更好提供优质高效医疗卫生服务、防范化解重大疫情和突发公共卫生风险、建设健康邵阳提供有力支撑。

二、工作任务

（一）推进新体系建设

1.打造省级专科类区域医疗中心。以省级重点学科为基础，围绕疾病负担重、转外就医集中、严重危害健康的病种，重点建设肿瘤、精神、心脑血管、创伤等专科类别省级区域医疗中心。

（责任单位：市卫生健康委、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市科技局、市财政局、市医保局，排第一的为牵头单位，下同）

2. 调整医疗机构布局。加快推进邵阳市第三人民医院（北塔区）、邵阳市中医医院岐黄综合大楼、邵阳市妇幼保健院综合大楼建设；实现县域三级综合医院全覆盖、县域三级中医医院覆盖率达到50%以上。（责任单位：市卫生健康委、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市财政局）

3. 推进医疗集团建设。推进邵阳市中心医院医疗集团、邵阳学院附属医院医疗集团、中医类医疗集团建设，由上述3个城市医疗集团牵头，各县市人民医院、中医医院、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公共卫生机构加盟，组建紧密型城市医疗集团，统筹负责网格内居民预防、治疗、康复、护理、健康促进等一体化、连续性医疗服务。（责任单位：市卫生健康委、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市委编办）

4. 加强中医内涵建设。加快推进省区域中医诊疗中心项目建设，邵东市、武冈市加快创建全国基层中医药工作示范县，隆回县、邵阳县、新宁县加快创建省级基层中医药工作示范县。继续推进医疗机构依法开展中药饮片加工炮制和临方炮制工作，依托市级中医医院建设1-2个区域中药制剂中心，依托县级中医医院建设6-7个中药共享调剂配送中心。（责任单位：市卫生健康委、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市财政局）

5. 构建疫情救治体系。市、县两级要加快推进传染病医院或公共卫生中心建设，支持全市二、三级公立综合医院在控制单体规模的基础上，采取新设、并购、重组等方式适度建设发展多院

区，发生疫情时迅速转换功能；健全中西医结合的重大疫情防控救治机制，提升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中中医药救治能力。（责任单位：市卫生健康委、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市财政局）

6.加强信息化建设。推进电子病历、智慧服务、智慧管理“三位一体”的智慧医院建设。建立药品追溯制度、探索推行公立医院处方流转，以邵阳市中心医院为牵头单位，邵阳学院附属第一医院、邵阳学院附属第二医院、市中医医院、市中西医结合医院、市脑科医院为联盟单位，通过远程影像中心、远程心电中心、医学检验中心、远程病理中心、远程会诊中心的建设，实现“基层检查、上级诊断、分级治疗”。（责任单位：市卫生健康委、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7.推进优质资源下沉。加强与省属医院的联系，积极推进城市三级公立医院对口帮扶县级人民医院、中医医院，以学科联盟形式实现优质医疗资源扩容；继续以病种为突破，派出专家到门诊坐诊、科室查房和带教，以优质医疗资源下沉带动区域诊疗服务能力提升。（责任单位：市卫生健康委、市医保局）

（二）强化医疗服务建设

1.加强临床重点专科建设。以满足重大疾病临床需求为导向建设临床专科，重点发展重症、肿瘤、心脑血管、呼吸、消化、感染、儿科、麻醉、影像、病理、检验等临床专科和中医优势专科；以学科建设为抓手，在全市范围内建成 151 个市临床重点专科、118 个省临床重点专科，建设 26 个中医优势专科，将邵阳

市中心医院泌尿外科建成国家级临床重点专科。（责任单位：市卫生健康委）

2. 加强医疗质量管理。切实加强医疗质量监管，不定期对医疗机构医疗质量安全进行督查。依托我省建立的省、市、县三级医疗质量管理标准和控制体系，推进全市医疗质量管理与控制信息化平台建设。强化医疗技术临床应用管理，降低重点病种和重点手术死亡率。持续强化医院感染防控管理，提高重大疫情应对能力。加强用药监测与处方点评，提升临床合理用药水平。（责任单位：市卫生健康委）

（三）强化医学技术创新

推进复合手术在神经、心脏、血管等领域的广泛应用，通过数字减影血管造影（DSA）设备与外科在百级层流手术室中的全面整合，实现微创介入手术与传统外科开放式手术相结合，降低手术风险。推进微创手术、介入手术、手术机器人等临床治疗新技术的广泛应用，减少创伤，缩短住院时间。推动重大疾病中医药防治技术创新，发展中药材精深加工。鼓励商业健康保险参与特需服务，促进医疗新技术进入临床使用。推动医、教、研、产结合，打造医学科技创新应用平台与产业链。（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财政局、市卫生健康委、市医保局、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邵阳银监分局）。

（四）强化医疗服务模式创新

推进预约诊疗与线上分诊。推行“预住院”、日间手术服务。

落实责任制整体护理，开展无陪护病房试点，开展延续护理服务。推进建设胸痛、卒中、创伤、危重孕产妇救治、危重儿童和新生儿救治“五大中心”市、县全覆盖。推广中医综合诊疗模式、多专业一体化诊疗模式、全链条服务模式。实施重大疑难疾病中西医临床协作试点。开设合理用药咨询或药物治疗管理门诊，开展精准用药服务。（责任单位：市卫生健康委、市医保局）

（五）深化体制机制改革

1.改革人事管理制度。建立公立医院人员编制动态调整机制。落实公立医院人员招聘、职称评审自主权。稳妥推进三级公立医院自主开展高级职称评审试点。改革完善人才评价机制，探索实行成果代表作制度，建立以临床需求为导向、符合医疗卫生行业特点的职称评定体系。完善岗位管理制度，进一步优化公立医院医、药、护、技、管人员比例和专业技术岗位结构比例，提高高级专业技术岗位占比。公立医院医护比逐步达到1:2左右。（责任单位：市委编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卫生健康委）

2.改革薪酬分配制度。落实“两个允许”要求，建立健全主要体现岗位职责和知识价值的薪酬体系，落实公立医院内部分配自主权。合理核定和动态调整公立医院薪酬总量，合理确定人员支出占公立医院业务支出的比例，允许公立医院在核定的薪酬总量内自主设立薪酬项目。落实科技创新激励政策，科技成果转化所获收益主要用于对完成、转化该项科技成果作出重要贡献人员的奖励。鼓励推行公立医院主要负责人年薪制。（责任单位：市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财政局、市科技局、市卫生健康委、市医保局）

3.完善医务人员培养使用政策。健全以职业需求为导向的人才培养体系，强化医学生职业素养教育，推动医学生早临床、多临床、反复临床。落实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专科医师规范化培训和继续医学教育制度，落实“两个同等对待”要求。加强中医药师承教育。加强老年、儿科、重症、传染病等紧缺护理专业护理人员的培养培训。加强县级医院医务人员培训和向上级医院跟班学习，提升医务人员能力。持续实施高层次卫生人才“225”工程。加大海内外高层次医学人才引进，培养一批高层次复合型医学人才和高水平医学领域战略人才、领军人才、创新团队。鼓励医疗卫生领域优秀青年人才申报市级人才工程，并予以适当政策倾斜。（责任单位：市委组织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卫生健康委）

4.深化医疗服务价格改革。建立价格科学、动态调整机制，动态调整医疗服务价格，持续优化医疗服务价格结构。完善基本医疗服务价格政府定价和特需服务价格市场调节机制。规范医疗服务价格项目管理，优化特需医疗服务项目的审核程序，加快新增医疗服务价格项目初核上报。（责任单位：市医保局、市卫生健康委）

5.深化医保支付方式改革。继续推进“DIP”支付改革试点 工作，推进医疗康复、慢性精神疾病等长期住院按床日付费，门

诊特殊慢性病按人头付费。探索符合中医药特点的医保支付方式和中医特色的门诊、住院按病种付费管理。规范医保协议管理，确保医疗基金及时足额拨付。建立健全综合考核机制，做好国家组织药品和医用耗材集中采购使用常态化管理工作。探索对紧密型医疗联合体实行总额付费。结余留用、合理超支分担，并加强监督考核。（责任单位：市医保局、市卫生健康委）

（六）提高医院运营管理

1.健全医院运营管理体系。加强法制建设，强化公立医院法治保障。落实公立医院总会计师制度。建立完善医院运营管理决策支持系统，推动医院运营管理科学化、规范化、精细化。以大数据方法建立病种组合标准体系，形成疾病严重程度与资源消耗在各病组的量化治疗标准、药品标准和耗材标准等，对医院病例组合指数（CMI）、成本产出、医生绩效等进行监测评价，引导医院回归功能定位，提升管理效益。（责任单位：市卫生健康委、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加强全面预算管理。建立医院全面预算和绩效管理信息系统，以医院战略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目标为依据，实现预算编制、预算执行和绩效评价全过程的预算管理。强化预算绩效约束，规范绩效目标的设定、审核、监控、评价、应用，推进预算和绩效管理相融合，促进资源有效分配和使用。定期公开医院财务信息，主动接受社会监督。（责任单位：市卫生健康委、市财政局）

3.完善内部控制制度。以业务管理和经济管理的重大风险、

重大事件、重要流程为重点，开展风险评估和内部控制评价。强化内部授权审批控制、预算控制、资产控制、合同控制、会计控制、政府采购控制、信息公开控制等，防范财务风险、业务风险、法律风险和廉政风险。强化成本消耗关键环节的流程管理，降低万元收入能耗支出。推行医院后勤“一站式”服务。（责任单位：市卫生健康委）

4. 强化绩效考核和结果运用。健全绩效评价机制，突出医疗质量、运营效率、持续发展、满意度评价，改革完善公立医院内部绩效考核办法。全面推进公立医院绩效考核，将绩效考核结果作为公立医院发展规划、重大项目立项、财政投入、经费核拨、绩效工资总量核定、医保政策调整的重要依据，作为选拔任用医院党委书记、院长和领导班子成员的重要参考。（责任单位：市委组织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卫生健康委）

（七）加强医院文化建设

1. 强化患者需求导向。坚持生命至上、人民至上，弘扬人文情怀，聚焦群众看病就医“急难愁盼”问题，优化就医流程，改善就医环境。设立一站式服务中心，开通军人、老年人、残疾人、孕妇、失独家庭、公安人员、消防人员、高端人才等特殊群体便捷就医通道，为患者提供预约、医保、财务、病案、投诉等多种安全、适宜、优质、高效的医疗卫生服务。探索开展医生医疗服务满意度评价，突出品德、能力和业绩评价，纳入诚信登记。（责任单位：市卫生健康委）

2. 推动公立医院文化建设。倡导医院打造团结、和谐、敬业、奉献工作团队，整体推进医院文化建设，充分挖掘整理体现医院发展历史、技术特色、价值取向等方面的文化特征，与医德医风建设、清廉医院建设融合，凝练成战略目标、精神品质、服务理念、品牌形象、服务特色和院训、院徽、院歌等文化共识，凝聚支撑医院发展的精神力量。（责任单位：市卫生健康委）

3. 关心关爱医务人员。制定邵阳市建立保护关心关爱医务人员长效机制实施方案，建立健全关心关爱医务人员长效机制。推进临床一线医务人员办公室现代化、值班室舒适化、带薪休假常态化。推动建立医务人员职业荣誉制度，宣传表彰先进典型，提升医务人员职业使命感。（责任单位：市卫生健康委、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总工会）

4. 加强医院安全建设。各医院要严格尽快落实湖南省地方标准 DB43/T2180-2021《医院治安反恐防范要求》，进一步加强“三防”（人防、物防、技防）和“四室”（投诉室、警务室、调解室、监控室）建设，在重点部位安装一键式报警等装置，提高医院治安防范及反恐防范工作与管理能力。推进医疗纠纷人民调解和医疗责任保险工作，认真落实“首诉负责制”。建立涉医案事件联动机制，严防恶性事件发生。对发生的各类案事件，公安机关要迅速出警，依法予以查处，严厉打击医闹、暴力伤医等涉医违法犯罪行为，切实保护医务人员安全。（责任单位：市公安局、市卫生健康委）

（八）坚持和加强党对公立医院的全面领导

1.全面执行党委领导下的院长负责制。充分发挥公立医院党委把方向、管大局、做决策、促改革、保落实的领导作用，集体研究决定医院重大问题。健全医院党委会和院长办公会议事决策制度。建立书记、院长定期沟通和党委领导下的院长负责制执行情况报告制度。构建党委统一领导，党政分工合作、协调运行的工作机制，把党的领导融入医院治理全过程各方面各环节。把党的建设有关要求写入医院章程，落到实处。（责任单位：市委组织部、市卫生健康委）

2.加强公立医院领导班子和干部人才队伍建设。按规定设置医院党组织领导职数，选优配强医院领导班子特别是党组织书记和院长。党组织书记和院长分设的，党组织书记一般不兼任行政领导职务，院长是中共党员的同时担任党组织副书记。坚持党管干部、党管人才原则，医院党委按照干部选拔任用有关规定，制定实施医院内部组织机构负责人选拔任用具体办法。完善人才管理机制。建立医院领导班子成员联系服务高层次人才制度。（责任单位：市委组织部、市委编办、市卫生健康委）

3.全面提升公立医院党组织和党员队伍建设质量。实施党支部“五化”建设提质工程和基层党建工作示范点建设，推进基层党组织建设标准化、规范化。强化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建立党支部参与人才引进、队伍建设、职称职务晋升、绩效考核、薪酬分配、评奖评优等重大事项讨论决策的制度机制。实施党支部书

记“双带头人”培育工程，建立健全“双培养”机制。（责任单位：市委组织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卫生健康委）

4.全面落实公立医院党建工作责任。建立健全各级党委统一领导、组织部门牵头抓总、卫生健康部门具体负责、相关部门齐抓共管的党建工作责任体系和联席会议制度。医院党组织承担党建工作主体责任，党组书记是第一责任人，党政领导班子其他党员成员要严格落实“一岗双责”。全面开展公立医院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考核。把党建工作成效纳入医院等级评定和巡视巡察工作内容，作为年度考核和干部选拔任用的重要依据。

（责任单位：市委组织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卫生健康委）

三、工作保障

（一）加强组织领导。健全组织领导体制和工作推进机制，成立推动邵阳市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领导小组，统筹推进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相关工作。

（二）落实投入责任。市财政局、市发展和改革委要按规定落实政府对符合区域卫生规划公立医院的投入政策，落实对中医医院和传染病医院、精神病医院、妇幼保健院等专科医院的投入倾斜政策，落实对区域医疗中心建设的投入。

（三）落实责任分工。各县市区、各部门要加强组织领导，统筹推进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与体制机制改革。各级医改牵头协调部门要牵头抓总，协调各有关部门按照分工积极配合，调整完善相

关政策，为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创造良好环境。各级各类公立医院要结合实际，制定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具体目标和实施细则并认真组织实施。

（四）强化督导考核。建立科学合理的考核评价机制，围绕《邵阳市推进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评价指标（试行）》建立工作台账，定期调度、动态监测，与公立医院绩效考核等有机结合，适时开展评估。进一步健全多元化综合监管机制，加强医疗卫生行业作风建设。

（五）总结推广经验。各级卫生健康部门要会同有关部门加强调研指导，总结推广典型经验。加强舆论引导，强化示范引领，重点培育一批示范性医院，以点带面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取得实效。

附件：邵阳市推进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评价指标（试行）

附件

邵阳市推进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评价指标 (试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要求	指标来源
一、加强组织领导	1. 由党委和政府主要负责同志(双组长)或其中一位主要负责同志任医改领导小组组长	1. 市级是否落实到位; 2. 落实到位的县(市、区)占比=落实到位的县(市、区)数/县(市、区)总数×100%	调整到位	医改监测系统
	2. 由一位政府负责同志统一分管医疗、医保、医药工作			
二、坚持和加强党对公立医院的全面领导	3. 全面执行和落实党委领导下的院长负责制	实行党委领导下的院长负责制的公立医院占比=实行党委领导下的院长负责制的公立医院数/公立医院总数×100%	落实到位	医改监测系统
	4. 强化公立医院党委承担党建工作主体责任,基层党组织标准化、规范化建设	党委书记是党建工作第一责任人,领导班子及其成员落实“一岗双责”,开展公立医院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考核	加快落实	按季调度
	5. 坚持党管人事原则,完善人才培养、使用和引进管理办法,建立医院领导班子成员联系服务高层次人才制度	实施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培育工程,建立健全把业务骨干培养成党员、把党员培养成业务骨干的“双培养”机制	加快落实	按季调度
三、构建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新体系	6. 三级公立医院门诊人次与出院人次比	门诊患者人次/出院患者人次(急诊、健康体检者不计入)	控制三级医院普通门诊规模	卫生健康统计年鉴
	7. 县域内住院量占比	县域内参保住院补偿人次/全县参保住院补偿总人次×100%	逐步提高	医改监测系统
	8.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诊疗量占总诊疗量的比例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诊疗人次/医疗卫生机构总诊疗人次×100%	达到合理水平	医改监测系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要求	指标来源
三、构建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新体系	9. 县办中医医疗机构覆盖率	设置县办中医医疗机构（我省县级行政区划内政府举办的中医医院、中医门诊部和中医诊所）的县级行政区域数/本市辖区内县级行政区域总数×100%	实现全覆盖	医改监测系统
	10. 中医类别执业（助理）医师数占三级公立中医医院执业（助理）医师总数的比例	中医类别执业（助理）医师人数/执业（助理）医师总人数×100%	达到合理水平	卫生健康统计年鉴
	11. 建立健全分级分层分流的重大疫情救治体系	市、县（市、区）的落实情况	加快完善	按季调度
四、引领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新趋势	12. 三级公立医院病例组合指数（CMI 值）	按病种分值（DIP）总权重/分析病例数	监测比较	三级公立医院绩效考核
	13. 三级公立医院出院患者四级手术比例	出院患者四级手术台次数/出院患者手术台次数×100%	逐步提高	三级公立医院绩效考核
	14. 三级公立医院每百名卫生技术人员科技成果转化金额	本年度科技成果转化总金额/同期医院卫生技术人员总数×100	逐步提高	三级公立医院绩效考核
	15. 三级公立中医医院门诊和出院患者中药饮片使用率	门诊患者应用中药饮片的人次数/门诊总人次数×100%; 出院患者应用中药饮片的人次数/出院患者总人次数×100%	达到合理水平	中医医院绩效考核
	16. 三级公立中医医院以中医为主治疗的出院患者比例	以中医为主治疗的出院患者人次数/同期出院患者总人次数×100%	达到合理水平	中医医院绩效考核
	17. 全面提升公立医院临床安全用药水平	各级各类公立医院的落实情况	加快推进	按季调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要求	指标来源
五、提升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新效能	18. 三级公立医院平均住院日	出院者占用总床日数/出院人数	降低到合理水平	卫生健康统计年鉴
	19. 实现收支平衡的公立医院占比	实现收支平衡的公立医院数/公立医院总数×100%，总收入-总支出≥0 即为实现收支平衡	收支平衡	卫生健康财务年报
	20. 管理费用占公立医院费用总额的比重	管理费用 / 费用总额 × 100%	降低到合理水平	卫生健康财务年报
	21. 公立医院门诊和住院次均费用增幅	(本年门诊次均费用-上年门诊次均费用) / 上年门诊次均费用 × 100% ; (本年出院者平均医药费用-上年出院者平均医药费用) / 上年出院者平均医药费用 × 100%	控制在合理范围	卫生健康财务年报
	22. 电子病历应用功能水平分级	参照国家卫生健康委《电子病历系统应用水平分级评价管理办法(试行)及评价标准(试行)》(国卫办医函〔2018〕1079号)	加快推进	公立医院绩效考核
六、激活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新活力	23. 执行药品医用耗材集采政策	按时完成约定采购量，优先使用中选产品；及时支付企业货款；非中选产品采购不能超过规定比例；线下、备案采购占比达到要求	监测比较	医药采购平台监测、集采年度考核
	24. 医疗服务收入(不含药品、耗材、检查、化验收入)占公立医院医疗收入的比例	(医疗收入-药品收入-卫生材料收入-检查收入-化验收入) / 医疗收入 × 100%	逐步提高到合理水平	卫生健康财务年报
	25. 按病种付费(DRG、DIP、单病种)的住院参保人员数占公立医院总住院参保人员数的比例	按病种付费(DRG、DIP、单病种)的住院参保人员数 / 总住院参保人员数 × 100%	逐步提高到合理水平	医改监测系统
	26. 无基本建设和设备购置非流动负债的公立医院占比	无基本建设和设备购置非流动负债的公立医院数 / 公立医院总数 × 100%	禁止公立医院举债建设和装备	卫生健康财务年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要求	指标来源
六、激活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新活力	27. 人员费用占公立医院费用总额的比例	人员费用/总费用×100%	合理确定	卫生健康财务年报
	28. 公立医院人员薪酬中稳定收入的比例	(在职工均工资性收入-在职工均绩效工资含奖金)/在职工均工资性收入×100%	发挥薪酬制度的保障功能	卫生健康财务年报
	29. 公立医院医护比	公立医院医生总数/护士总数×100%	逐步达到1:2	卫生健康统计年鉴
	30. 三级公立医院医学教育培训经费占单位年度业务总收入的比例	医学教育培训经费/年度业务总收入×100%	医学教育培训经费投入达单位年度业务总收入的1%以上	公立医院绩效考核
	31. 三级公立医院科研经费占单位年度业务总收入的比例	科研经费/年度业务总收入×100%	科研经费投入达单位年度业务总收入的1%以上	公立医院绩效考核
七、建设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新文化	32. 公立医院门诊和住院患者满意度	公立医院门诊和住院患者满意度调查得分	逐步提高	国家卫生健康委满意度调查平台
	33. 公立医院医务人员满意度	公立医院医务人员满意度调查得分	逐步提高	
八、结合实际推进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的创新举措				按季调度

抄送：市委各部门，邵阳军分区。
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中级人民法院，
市人民检察院。
各民主党派市委。

邵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9月22日印发